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和静县和静镇大棚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负责人	惠**181****7236、巴**·牙生 189****8896	
主管部门	和静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和静县和静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5		
	其中: 财政拨款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445万元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计划新建钢架大棚12座, 总占地面积17000平方米, 包含地基建设、钢筋结构、自动化灌溉系统、大棚温度控制系统, 小计391万元; 水电等附属设施, 小计29万元。项目工程造价420万元, 项目其他相关费用25万元, 预计总投资445万元。 目标2: 该项目的实施, 可以壮大村集体经济, 增强村集体自我发展能力; 项目建成后, 项目工程以公开竞价方式对外承包每年承租费不低于每座大棚总投资8%万元, 承租费所得收益全部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同时带动25户脱贫户及监测户就业, 带动增加脱贫户及监测户全年总收入不少于75000元; 该项目工程预计使用10年。项目资产归属村集体所有。由村委会和村民小组共同管理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钢架大棚总占地面积	=17000平方米	
			修建钢架大棚数量	=12座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后期管护率	=100%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3月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8月	
			成本指标	修建钢架大棚工程成本	≤420万元
				项目设计、监理、审计等其他费用	≤2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村集体全年总收入	≥35.6万元	
			带动增加脱贫户及监测户全年总收入	≥75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户数	≥25户	
			受益脱贫及监测人口数	≥72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